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
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拟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 100%股权。

2、本次交易股权受让方、交易对价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尚不确定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以及能否成交存在不确定性。

3、根据初步评估情况，本次交易的金额尚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方式为公开挂牌转让，存在挂牌期间征集不到意向受让方的风险，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志化学”）100%股权，达志化学是目前公司体系内唯一一家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的子公司。基于公司战略方向的转型，更加专注于储能电池和系统以及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 100%股权。经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达志化学股权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6,843.58 万元。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以评估价值为依据，挂牌转让底价为 6,843.58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方以最终公开挂牌成交结果为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达志化学股权，达志化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本次转让股权以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目前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尚未确定受让方，交易对方的情况将以最终摘牌的受让方为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 100%股权，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一）达志化学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蔡志华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9727881W

4、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2 年 7 月 9 日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公司住所：广州市黄埔区永和经济区田园东路 2 号 105

8、经营范围：其他合成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其他非危险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无机盐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有机化学原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

流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专项化学用品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国家专营专控类除外);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化学工程研究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降解塑料制品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建筑装饰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机械制造;工程环保设施施工;水处理设备制造;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环保设备批发;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化学试剂和助剂销售(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电镀设备及装置制造;

(二)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达志化学 100%股权。

(三)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88.97	6,844.49
负债总额	374.96	574.28
应收账款总额	904.24	1,018.0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所有者权益	6,414.01	6,270.21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982.62	4,638.39
营业利润	157.56	694.26
净利润	143.80	55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18	1,393.19

(注: 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因四舍五入, 可能存在尾差)

(四) 审计及评估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

[2025]第 018106 号), 达志化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审计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6,788.97 万元, 负债 374.96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 6,414.01 万元。

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5]第 9030 号),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达志化学进行资产评估。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达志化学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843.58 万元, 评估值较账面值增值额为 429.57 万元, 增值率 6.70%; 以收益法得出的达志化学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789.00 万元, 评估增值 374.99 万元, 增值率 5.85%。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价值比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价值低 54.58 万元, 差异率为 0.80%。

近年来随着下游五金电镀厂受环保等影响关停导致收入逐年下降, 未来收入能否持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采用资产基础法的结果更能客观地反映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因此, 根据本次评估的实际情况, 此次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即达志化学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843.58 万元。

(五) 达志化学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目前, 达志化学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达志化学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事项。

(六) 经查询, 达志化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开挂牌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通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履行公开挂牌转让程序出售达志化学 100%股权, 转让起拍价格 6,843.58 万元, 交易对方暂不能确定, 无法确定是否属于关联交易, 转让协议主要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在本次挂牌完成、受让方确定及满足所有生效条件后, 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公告。

五、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转让不涉及员工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达志化学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分开, 不存在相互依赖的情况。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目前尚无法判断是否存在潜在的关联交易。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

资金。

六、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集中力量发展储能电池和系统以及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EPC等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本次挂牌转让达志化学100%股权后，公司将不再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缩小公司管理半径。此次股权交易将优化公司资产配置，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流动性，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交易所得款项将回笼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拓展储能业务板块，推动公司转型。由于本次交易为公开挂牌交易，公司董事会将在确定竞拍受让方后，综合评估受让方资信情况，确保受让方具备履约能力，保障交易价款的收回。本次交易与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目标相契合，采用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充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达志化学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因达志化学不再纳入而相应发生变更，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最终影响情况尚待交易完成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达志化学财务报表；
- 3、审计报告；
- 4、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